

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纳林庙矿区生产点年产 40000t

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系统扩能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 年 10 月 29 日，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纳林庙矿区生产点年产 40000t 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系统扩能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清蓝环保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内蒙古云音低碳环保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及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纳日松镇纳林庙矿区，地理坐标为东经 $110^{\circ} 34' 26.082''$ ，北纬 $39^{\circ} 26' 8.397''$ ；属扩建项目；扩建完成后多孔粒状铵油炸药产能由 24000t/a 扩增至 40000t/a；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3 座混装车库；工艺仍为混合、分装；多孔粒状

硝酸铵上料棚、硝酸铵库房及公用工程均依托现有项目。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2022 年 10 月，内蒙古新仕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纳林庙矿区生产点年产 40000t 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系统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0 月 31 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准格尔旗分局以鄂环准审字[2022]68 号文件对项目进行批复。项目于 2023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0 月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3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9.2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多孔粒状硝酸铵、柴油分别采用全封闭仓库和全封闭油罐储存，随产随运至上料棚；柴油储罐设置呼吸阀。

（二）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原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站区绿化及洒水抑尘。

（三）噪声

采取厂区内混装车辆限速行驶，禁止鸣笛；生产机械设备进行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沉淀池底泥定期清理，不在厂区暂存，清理后直接拉运至矿区装入炮孔销毁处理。

三、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一）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各种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二）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 $0.577\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 $1.07\text{m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三）厂界噪声

厂界噪声昼间最大值 $56.6\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值 $46.4\text{dB}(\text{A})$ ，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环保档案齐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评及“三同时”环保制度，大气、水、噪声、固体废

物污染防治措施已落实，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验收组：李国栋 邓波 刘瑞国

2023 年 10 月 29 日

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纳林庙矿区生产点年产40000t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

系统扩能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电话	备注
李海彬	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李海彬	15847725296	企业代表
刘瑞国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刘瑞国	15332779534	专家
李国栋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工程师	李国栋	15332779539	专家
邓起发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监测总站鄂尔多斯分站	高级工程师	邓起发	15344007376	专家